

## 交银施罗德理财60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2018年第2号)

基金管理人: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八年九月

基金招募说明书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每6个月更新一次,并于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日后的45个工作日内,更新内容截至至每个年度的最后1日。

【重要提示】

交银施罗德理财60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2012年12月31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768号文核准募集。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3年3月13日正式生效。

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投资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最低收益;因基金价格可升可跌,亦不保证基金份额持有人能全数取回其原本投资。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人在投资本基金前,需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对投资本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投资人根据所持份额享受基金收益,但同时也要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投资本基金可能遇到的风险包括:因受到经济因素、政治因素、投资人和交易对手等各种因素的影响而引起的市场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投资管理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由于基金投资者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份额产生的流动性风险,交易对手违约风险,流动性风险,运作期限到期未能赎回自动进入下一运作周期的风险,运作期限或没有变化的风险,收益结转引起的份额变动的风险等。本基金属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期风险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型基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在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基金的投资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投资业绩并不构成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签署《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8年9月13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8年6月30日。本招募说明书所载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一、基金管理人

##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交通银行大楼二层(裙)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国金中心二期21-22楼  
邮政编码:200120  
法定代表人:于亚利  
成立时间:2005年8月4日  
注册资本:22亿元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联系人:郭建辉  
电话:(021)61055060  
传真:(021)61055004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5]128号文批准设立。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交通银行”)	60%
施罗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
中国银证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集团)	5%

## (二)主要成员情况

## 1.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成员

于亚利女士,董事长,硕士学位。历任交通银行郑州分行财务会计处处长、郑州分行副行长、交通银行财务会计管理部总经理、总经理,交通银行预算财务部总经理,交通银行首席财务官、交通银行执行董事、副董事长。

陈朝红先生,副董事长,博士学位。现任施罗德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监兼专户管理部主管,历任华泰证券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专户投资经理,鹏程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专户部门主管、投资总监。

阮红女士,董事、总经理,代任督察长,博士学位,兼任交银施罗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历任交通银行办公室副处长、处长,交通银行海外机构管理部副总经理、总经理,交通银行上海分行副行长,交通银行资产管理部总经理,交通银行投资管理部总经理。

徐瀚先生,董事,硕士学位。现任交通银行个人金融业务部总经理,历任交通银行香港分行电脑中心副总经理,交通银行信息技术部副总经理,交通银行太平洋信用卡中心副首席执行官、首席执行官。

孙荣俊先生,董事,硕士学位。现任交通银行总行风险管理部(资产保全部)副总经理,历任交通银行总行风险管理部高级经理、高级经理,交通银行广西柳州分行副行长、交通银行内蒙古区分行行长助理。

李定军先生,董事,硕士学位。现任施罗德集团亚太区行政总裁。历任施罗德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行政总裁兼亚太区基金业务拓展总监。

谢丹阳先生,独立董事,博士学位。现任香港科技大学经济学教授,历任武汉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院长、蒙特利尔大学经济系助理教授,国际货币基金经济学家和高级经济学家,香港科技大学助理教授、副教授、教授,系主任、瑞安经管中心主任。

袁志刚先生,独立董事,博士学位。现任复旦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历任复旦大学经济学院副教授、教授,经济系主任、经济学院院长。

周林先生,独立董事,博士学位。现任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经济与管理学院院长、教授,历任复旦大学管理学院系助教,美国耶鲁大学经济系助理教授、副教授,美国杜克大学经济系副教授,香港城市大学经济与金融系教授,美国亚利桑那州立大学凯瑞商学院投资系主任教授,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常务副院长、教授。

## 2.基金管理人监事会成员

王忆军先生,监事长,硕士学位。现任交通银行战略投资部副总经理,交通银行办公室副处长,交通银行公司业务部副处长、高级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交通银行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交通银行江苏分行副行长。

裴关淑仪女士,监事,双硕士学位。现任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助理总经理,交银施罗德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总经理。曾任招商银行、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MIDAS-KAPITI INTERNATIONAL LIMITED,施罗德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资讯科技部主任、中国事务联席董事,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及风险管理总监。

张玲蕊女士,监事,学士学位。现任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总监。历任中国银行福州分行客户经理,新华人寿险(集团)上海分公司区域经理,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部渠道经理,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渠道经理、渠道部副经理、广州分公司副经理、营销管理部副经理。

余川女士,监事,硕士学位。现任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运营总监,历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综合发展部经理,监察银行部项目经理,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部总监,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总经理、监察及风控副总监。

## 3.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阮红女士,总经理,代任督察长,简历同上。  
许腊燕女士,副总经理,硕士学位,历任交通银行,兼任交银施罗德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历任湖南大学(原湖南财经学院)金融学院讲师,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债部副经理、基金管理部总经理,湘财附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夏华龙先生,副总经理,博士学位。历任中国地质大学经济管理系教师,经济学院教研室副主任、主任,经济学院副院长;交通银行资产托管部副处长、处长、高级经理、副总经理;交通银行资产托管业务中心副总监;云南省曲靖市市委常委、副市长(挂职)。

谢卫先生,副总经理,经济学博士,高级经济师。历任中央财经大学金融系教师;中国社会科学院财经所助理研究员;中国电力信托投资公司基金部副经理;中国人保信托投资公司证券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北京证券营业部总经理,证券总部副总经理兼市场部总经理,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叶皓女士,副总经理,上海财经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历任交银银行研究开发部副主管体制改革专员,交通银行市场营销部副主管市场规划员,主管市场规划,交通银行公司业务部副高级经理,高级经理,交通银行机构业务部高级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

## 4.本基金基金经理

连满清先生,基金经理。复旦大学经济学博士,9年证券投资相关从业经验。2009年至2011年于交通银行总行金融市场部任职,2011年至2013年任湘财证券研究所研究员,2013年至2015年任中航信托资产管理部投资经理。2015年加入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7年3月31日至2018年6月23日担任交银施罗德裕兴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4月4日起担任交银施罗德丰盈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交银施罗德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交银施罗德丰利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至今,2015年10月16日起担任交银施罗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交银施罗德理财60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至今,2016年7月27日起担任交银施罗德活期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至今,2016年10月19日起担任交银施罗德天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至今,2016年11月28日起担任交银施罗德裕隆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至今,2016年12月7日起担任交银施罗德天鑫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至今,2017年3月31日起担任交银施罗德瑞福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至今,2017年3月31日起担任交银施罗德裕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至今,2017年3月31日起担任交银施罗德天运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至今。

## 历任基金经理

孙绍先生,2014年8月26日至2015年11月7日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赵焱女士,2014年3月31日至2015年8月14日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胡军华女士,2013年3月13日至2014年3月30日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5.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委员:阮红(总经理)  
王少成(权益投资总监、基金经理)  
于海颖(固定收益、公募)投资总监、基金经理)  
上述人员之间无近亲属关系。上述各项人员信息最新截止日为2018年9月13日,期后变动(如有)敬请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

## 二、基金托管人

## (一)基金托管人情况

1.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建设银行)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成立时间:2004年09月17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贰仟伍佰亿仟零玖拾柒万肆仟肆百捌拾陆元整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1998]11号  
联系人:田  
联系电话:(010)6759 5066

中国建设银行成立于1954年10月,是一家国内领先、国际知名的大型股份制商业银行,总部设在北京。本行于2005年10月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939),于2007年9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601939)。

2017年6月末,本集团资产总额216,920.67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7,283.62亿元,增幅3.47%。上半年,本集团实现利润总额2,720.93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30%;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3.81%;至2017年9月末,盈利水平实现平稳增长。

2016年,本集团先后获得国内外知名机构授予的100余项重要奖项。荣获(欧洲货币)“2016中国最佳银行”、“环球金融”“2016中国最佳消费者银行”、“2016亚太区最佳流动性管理银行”、“机构投资者”“人民币服务最佳钻石奖”、“亚洲银行家”“中国最佳大型零售银行奖”及“世界银行行业奖”“年度最具社会责任金融机构奖”等。本集团在英国《银行家》2016年“世界银行1000强排名”中以一级资本总额连续位列全球第2;在美国《财富》2016年世界500强排名第22位。

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设资产托管业务部,下设综合处、基金市场处、证券保险资产市场处、理财信托托管处、养老金托管处、养老金托管处、清算处、核算处、跨境托管运营处、监督稽核处等10个职能处室,在上海设有投资托管服务上海备份中心,共有员工220余人。自2007年起,托管部连续聘请外部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托管业务进行内部控制审计,并已造成较为规范的内控工作手段。

## 2.主要人员情况

纪伟,资产托管业务部总经理,曾先后在中国建设银行南通分行、总行计划财务部、信贷管理部任职,并在总行公司业务部、投资托管业务部、授信管理部担任领导职务。其拥有八年托管从业经历,熟悉各项托管业务,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龚毅,资产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市分行国际部,营业部并担任副行长、长期从事信贷业务和集团客户业务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郑绍华,资产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资产部、委托代理部、战略客户部,长期从事客户服务、信贷业务管理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黄秀莲,资产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会计部,长期从事托管业务管理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郝娟,资产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总行国际业务部,长期从事海外机构及海外业务管理、境内外汇业务管理、国际金融机构客户营销拓展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3.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国内首批开办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的商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一直秉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不断加强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严格履行托管人的各项职责,切实维护资产持有人的合法权益,为资产委托人提供高质量的托管服务。经过多年稳健发展,中国建设银行托管资产规模不断扩大,托管业务品种不断增加,已形成包括证券投资基金、社保基金、保险资金、基本养老个人账户、(R)QDII、企业年金等产品在内的托管业务体系,是目前国内托管业务品种最齐全的商业银行之一。截至2017年二季度末,中国建设银行已托管759只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建设银行专业高效的托管服务能力和业务水平,赢得了业内的高度认同,中国建设银行连续11年获得《全球托管人》、《财资》、《环球金融》“中国最佳托管银行”、“中国最佳托管银行”、“最佳托管专家—QDII”等奖项,并在2016年被《环球金融》评为中国内地唯一一家“最佳托管银行”。

(二)基金托管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1.内部控制目标  
作为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托管业务的法律法规,行业监管规则和业内有关托管业务规定,守法经营,规范运作,严格监督,确保基金的安全,保证基金财产的安全完整,确保有关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2.内部控制组织架构

中国建设银行设有风险与内控管理委员会,负责全行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工作,对托管业务风险控制工作进行指导监督。资产托管业务部配备了专职内控合规人员负责托管业务的内控合规工作,具有独立行使内控合规工作职权和能力。

3.内部控制制度及措施  
资产托管业务部具备系统、完善的控制制体系,建立了管理制度、控制制度、岗位职责、业务操作流程,可以保证托管业务的规范操作和顺利进行;业务人员具备从业资格,业务管理实行复核、审核、检查制度,授权工作集中控制,业务印章按流程保管、存放、使用,账户资料严格保管,制约机制严格有效;业务操作区专门设置,封闭管理,实施影像监控;业务信息通过独立信息披露人负责,防止泄密;业务实现自动化操作,防止人为事故的发生,技术系统完整、独立。

(三)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1.监督方法  
依照《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监督所托管基金的投资运作。利用自行开发的新一代托管应用监督子系统,严格按照现行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规定,对基金管理人投资本基金的投资比例、投资范围、投资组合等情况进行监督。在日常为基金投资运作所提供的基金清算和核算服务环节中,对基金管理人发送的投资指令,基金管理人对各基金资产的提取与开支情况进行监督监督。

2.监督流程  
1)每日工作时段通过新一代托管应用监督子系统,对各基金投资运作比例控制等情况进行监控,如发现投资异常情况,向基金管理人进行风险提示,与基金管理人进行情况核实,督促其纠正,如有重大异常情况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告。

2)收到基金管理人划款指令后,对指令要素内容进行核查。

3)根据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情况,定期出具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报告,对各基金投资运作的合法合规性及投资独立性等方面进行评价,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4)通过技术和或技术手段发现基金涉嫌违规交易,电话或书面要求基金管理人进行解释或举证,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

## 三、相关服务机构

## (一)基金份额销售机构

## 1.直销机构

本基金直销机构为本公司直销柜台以及本公司的网上直销交易平台(网站及APP,下同)。  
机构名称: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交通银行大楼二层(裙)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国金中心二期21-22楼  
法定代表人:于亚利  
成立时间:2005年8月4日  
电话:(021)61056524  
传真:(021)61056504  
联系人:傅帆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000(免长话费费),(021)61055000  
网址:www.fund001.com  
个人投资人可以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交易平台办理开户、本基金的赎回等业务,具体交易细则请参阅本公司网站、网上直销交易平台网址:www.fund001.com。

## 2.代销机构

(1)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电话:(010)66276654  
传真:(010)66276654  
客户服务电话:96533  
网址:www.ccb.com  
(2)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彭纯  
电话:(021)58781234  
传真:(021)58409483  
联系人:傅帆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000(免长话费费),(021)61055000  
网址:www.fund001.com  
(3)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  
法定代表人:李建红  
电话:(0755)83198888  
传真:(0755)83195109  
联系人:邓娟娟  
客户服务电话:96555  
网址:www.bankcomm.com  
(4)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区长乐路989号世纪商贸广场45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区长乐路989号世纪商贸广场45层  
法定代表人:李梅  
电话:(021)33388888  
联系人:李海婧  
客户服务电话:96523或4008895623  
网址:www.swyw.com  
(5)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崇明县长兴镇路潘公桥1800号2号楼6153室(上海东和经济园区)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昆明路118号A1002室  
法定代表人:王翔  
电话:(021)65370077  
传真:(021)55086591  
联系人:俞申麒  
客户服务电话:(021)65370077  
网址:www.fund001.com/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它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二)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法定代表人:周明  
电话:(010)50938917  
传真:(010)50939007  
联系人:周莉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负责人:俞峰  
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联系人:黎明  
经办律师:吕红、黎明  
(四)审计本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6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湖滨路202号普华永道中心11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李丹  
联系电话:(021)23238888  
传真:(021)23238900  
联系人:朱宏宇  
经办注册会计师:薛爽、朱宏宇

四、基金的投资  
1.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追求本金安全、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努力追求绝对收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资产的稳定增值。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现金,通知存款,一年以内(含一年)的银行定期存款和中期票据,剩余期限(或回售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大短期融资券,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债券,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中央银行票据和短期融资券,以及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允许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及相关衍生品,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本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可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其投资比例遵循届时有效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保持组合流动性的前提下,结合对国内外宏观经济运行、金融市场运行、资金流向、市场流动性收益率曲线等各方面的分析,合理安排组合期限结构,积极选择投资工具,采取主动性的投资策略和积极化的操作手法,具体包括:

1.短期利率平滑预期策略  
深入分析国家货币政策、短期资金市场利率波动、资本市场资金面的情况和流动性的变化,对短期利率走势形成合理预期,并据此调整基金货币资产的配置策略。

2.收益率曲线分析策略  
根据收益率曲线变化趋势,采取相应的投资管理策略。货币市场收益率曲线形态反映当时短期利率水平之间的关系,反映市场对较短期经济状况的判断及对未来短期经济走势的预期。

3.组合剩余期限策略、期限配置策略  
通过对组合剩余期限的设计、跟踪、调整,达到保持合理的现金流,锁定组合剩余期限,以满足可能的、突发的现金流需求,同时保持组合的稳定收益;特别在债券投资中,根据收益率曲线情况,投资一定剩余期限的品种,稳定收益,锁定风险,满足组合目标期限。本基金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控制在180天(含)以内。

4.类别资产配置策略  
在保持组合资产相对稳定的条件下,根据各类短期金融工具的市场规模、收益性和流动性,决定各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再通过评估各类资产的流动性和收益性利弊,确定不同期限类别资产的具体资产配置比例。

5.流动性管理策略  
在满足基金投资者赎回的资金需求前提下,通过基金资产安排(包括现金库存、资产变现、剩余期限管理或其他措施),在保持基金资产流动性的前提下,确保基金的稳定收益。

6.无风险套利策略  
无风险套利策略包括:  
跨市场套利策略:根据各细分市场短期金融工具的流动性和收益特征,动态调整基金资产在各细分市场之间的配置比例。如,当交易所市场回购利率高于银行间市场回购利率时,可增加交易所市场回购的配置比例;另外,还包括一级市场发行竞价和二级市场流通成交之间的无风险套利机会。

跨品种套利策略:根据各细分市场不同品种的利率参数、流动性补偿和收益特征,动态调整不同期限结构品种的资产配置比例。

7.滚动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密切跟踪国内各种衍生产品的动向,一旦有新的产品推出市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将在届时适用法律法规的框架内,制订符合本基金投资目标的投资策略,同时结合对衍生工具的研究,在充分考量衍生产品风险和收益特征的前提下,谨慎进行投资。本基金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通过利用其他衍生金融工具进行套利、避险交易,控制基金组合风险,并通过灵活运用投资策略获取收益。

10.对于可回售债券的债券,本基金将仅买入距回售日不超过397天以内的债券,并在回售前进行回售或卖出。

九、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人民币七天通知存款税后利率。  
通知存款是一种不约定存期,支取时需提前通知银行,约定支取日期和金额方能支取的存款,具有存期灵活、存取方便的特征,同时可获得高于活期存款利息的收益。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是市场上出现更加适合用于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时,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本基金可以在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十、基金的投资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短期货币型证券投资基金,长期风险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及普通债券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型证券投资基金。

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7月1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财务报告数据、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1.报告期末本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11,695,640,616.11	77.19
	其中:债券	11,695,640,616.11	76.60
	资产支持证券	90,000,000.00	0.59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401,561,363.72	22.45
4	其他资产	54,600,883.03	0.36
5	合计	15,151,742,833.64	100.00

2.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9.20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1,212,896,428.97	8.74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注: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个银行间市场交易日报期末资产净值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的说明  
本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在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债券回购的资金余额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40%”。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超标情况。

3.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137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139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87

注: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120天情况说明  
本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控制在180天(含)以内。”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未超过180天。

3.2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30天以内	2.89	8.74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天以内-90天	14.38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90天-180天	31.00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180天-270天	2.15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270天-397天(含)	58.25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108.76	8.74

4.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240天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未超过240天。

5.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持仓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989,890,508.71	7.13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789,949,859.05	5.69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149,574,697.48	8.28
6	中期票据	-	-
7	同业存单	9,465,775,419.92	68.19
8	其他	-	-
9	合计	11,605,640,616.11	83.61
10	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6.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法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余额(张)	持仓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111807034	18国债银行 CD034	3,000,000	258,742,117.20	2.15
2	111880101	18国债银行 CD093	3,000,000	297,028,755.16	2.14
3	111880111	18国债银行 CD059	3,000,000	286,894,110.26	2.14
4	111891194	18广债银行 CD029			